

重庆市建设工程安全管理协会 党建工作简报

第 10 期

中共重庆市建设工程安全管理协会支部

2022 年 1 月 20 日

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凝心聚力共谋发展

重庆市建设工程安全管理协会 2022 年 1 月 18 日在重庆创世纪宾馆会议室召开了重庆市建设工程安全管理协会副会长联席会议。会议由协会支部书记程传洪同志主持，安全管理协会全体副会长、住建委安全管理总站王春萱站长参加了会议。

会上，宋渝副会长代表协会向大家报告了 2021 年以来协会在党建、安全教育培训、全国标准化工地和市级安全文明工地的推荐评选、《重庆建筑安全》会刊等方面的主要工作和 2022 年工作要点。

大家认为 2021 年协会在党建工作、教育培训、建筑施工安全文明生产和标准化工作等方面作了大量的工作，既有深度又有广度，取得了很大的成绩，较好地发挥了桥梁纽带

作用，为我们提供了很多很好的服务。协会是我们交流的地方，有家的感觉，很温暖。2021年企业喜事多、难事多、让人心跳的事情多，也面临一些急需解决的困难：1、施工企业回款困难，造成不能连续施工，人员流动性加大，增加安全隐患；2、建筑行业用工老龄化加剧，女性占比增大，而女工超过50岁、男工超过60岁则不能购买工伤保险，如发生工伤事故，则由企业自行承担，增加企业负担；3、超5万平方米需配备不少于3名安全员是办理施工许可证的前置条件，如一项目分3个标段、且3个标段为同一家单位施工，按规定需配备9名安全员，这种情况下能否整个项目安全员共用，在3名安全员的基础上适当增加；4、项目竣工验收后应及时进行工程结算。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建筑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7】19号和《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促进建筑业改革与持续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渝府办法【2018】95号文件。两级政府《文件》中均明确规定：“规范工程价款结算。未完成竣工结算项目，依法不得竣工验收备案，有关部门不予办理产权登记。通过工程款支付担保等经济法律手段约束建设单位履约行为，预防拖欠工程款等等”。建议：市住建委利用已出台的“中央及地方政府政策文件”，结合当前形势变化，建立可操作可落地的工程款支付监管细则，监督建设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及时办理工程结算，否则建设单位拖欠工程款，施工企业无法维权；5、地产项目政府监管资金部分延缓至竣工验收时解

禁，以保障施工企业回款。他们说：虽然面临困境，但是仍然保持乐观，对未来充满信心。

王春萱站长解答了大家提出问题，有些问题还需与相关职能部门进行协商。对施工企业在 2022 年如何全面加强施工安全工作提出了明确的要求。一是施工企业要加强安全管理，加大对安全事故的处罚，其中安全事故占比较大的高坠事故率要下降 25%；二是安全教育要形式多样化，制作安全教育的小视频放在网上，强制性要求工人学习，达到入脑入心，警钟长鸣；三是 100 个文明工地中挑选 30 多个进行示范，强化安全防护，提高现场管理水平；四是协会要在 2021 年的基础上，更好地发挥桥梁纽带作用。

最后，程传洪书记总结发言，今天会议时间短，内容丰富，王春萱站长对我们今年的工作提出了明确的要求和希望。在座各位也提了很多很好的意见建议，对协会工作非常有帮助。下来要把大家的意见认真进行整理、反映。感谢大家一直以来对协会的关心和支持。

2022 年是既充满希望又面临挑战的一年，我们要提振信心，牢固树立“创新、协调、服务、发展”的理念，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努力拓宽服务领域，真诚为企业服务，充分发挥好桥梁纽带作用，扎实推进协会工作可持续健康发展。新年新气象，更上一层楼！